



# 北京联通光纤入户改造客户须知

尊敬的客户：

按照北京市政府“宽带北京、光网城市”建设要求，北京联通已在全市范围内启动老旧通信线路光网升级改造工作。光纤改造完成后，客户的宽带可提速至10M及以上速率。

## 一、北京联通光纤入户改造服务标准

1、免费调通室内一个光纤信息点，布放光纤长度在15米以内（布放线缆长度未达到15米，以实际布放距离为准）。若客户有超出以上标准的布线要求，我公司授权服务商可提供延伸服务。具体延伸服务收费标准，请参见北京宽带网（[www.bbn.com.cn](http://www.bbn.com.cn)）“业务协议”专区。

2、如遇因楼宇暗管堵塞、无暗管等情况无法进行光纤入户施工的，则需采用明线方式进行入户改造施工，包括对墙体进行打孔等。我公司将尽力减小对客户家中装修的损伤。

3、光纤改造所需的光网络终端设备，由北京联通负责提供。

## 二、为保证光纤入户改造施工顺利完成，北京联通在进行光纤改造施工时，客户须配合做好如下工作：

1、如遇物业/业委会等小区管理单位阻碍光改施工，客户需配合我公司进行协调。

2、光纤线路需使用专业工具熔接，不可随意折弯、剪断。

3、客户在使用光网络终端设备前需仔细阅读说明书，了解使用方法和注意事项。

4、光网络终端设备需要不间断供电，断电时客户将无法使用宽带和固定电话。光网络终端设备所产生的电费，由客户自行承担。

5、客户应当妥善保管并使用北京联通免费为其提供使用的光网络终端设备。不得将该设备转借、出租、出售或赠予他人，也不得将上述设备用于非北京联通提供的业务中，一经发现，北京联通有权终止提供宽带服务。光网络终端设备的归属权转让期为三年，撤机时，客户使用该终端设备的时间不足转让期的，须向北京联通归还该设备，并保证设备的完好可用，或者向北京联通公司全额支付设备费用400元/个；使用时间超过转让期的，该终端设备归客户所有。归属权转让前设备维保由北京联通负责，因客户使用不当造成设备损坏除外。

三、因不可抗力导致本须知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的，客户与北京联通双方均可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

四、本须知自客户签定之日起生效。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